

西藏林芝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བོད་ལྗོངས་ཉིང་ཁྱིམ་གྱི་སྒྲིག་ཁྲིམ་སྡེ་ཁང་དང་སྒྲིག་ཁྲིམ་སྡེ་ཁང་གསལ་འཕྲིན་གསལ་སྤྱོད་པུ་ཁང་།

林芝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调整 2025 年度 住房公积金缴存基数的通知

林芝市各住房公积金缴存单位：

为维护公积金缴存职工的合法权益，切实做好 2025 年住房公积金缴存基数调整相关工作，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核定业务

根据《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国务院令 第 350 号，以下简称《条例》）和《住房公积金归集业务标准》（GB/T51271-2017，以下简称《国标》）《国家统计局关于工资总额组成的规定》（统制字〔1990〕1 号）《西藏自治区住房公积金归集管理暂行办法》（藏建金监管〔2022〕218 号）有关规定，请各住房公积金缴存单位严格要求上报数据。

1. 缴存基数。自 2025 年 7 月起，职工缴存公积金执行新的缴存基数，即 2025 年职工公积金的缴存基数应为职工本人 2024 年 1 月-12 月平均工资，具体计算方式为：职工 2024 年 1—12 月应发工资之和（包含第 13 个月工资）÷ 12。

2. 缴存基数范围：根据《国标》、《西藏自治区住房公积金归集管理暂行办法》（藏建金监管〔2022〕218 号）等文件规定，住房公积金缴存基数最高不应高于职工工作地设区城市上一年度城镇非私营单位职工月平均工资的 3 倍，即按照我市 2024 年城镇非私营单位职工月平均工资计算自 2025 年 7 月起，**上限标准**：职工缴存住房公积金执行新的缴存基数上限为 41208 元/月（ 13736.08×3 ），单位和

职工个人月缴存额上限均为 4944 元/月（按 12%比例计算），超过上限的，按上限标准执行。**下限标准：**最低不应低于职工工作地设区城市公布的月最低工资标准 2100 元/月（依据藏政办发〔2023〕13 号文件）。

3. 缴存比例。《国标》明确住房公积金缴存比例不得高于 12%，不得低于 5%。同一单位职工的缴存比例应一致，单位缴存比例和职工缴存比例宜一致。

4. 月缴存额。月缴存额由职工个人缴存部分和单位缴存部分组成，双边数额均应为偶数。即：月缴存额=职工个人月缴额+单位月缴存额。（职工个人月缴存额=缴存基数×缴存比例，单位月缴存额=缴存基数×缴存比例）。住房公积金缴存基数及月缴存额一经确定后一年内不得变更，请各缴存单位务必准确核对职工缴存基数，准确计算月缴存额。

二、办理材料

1. 住房公积金缴存基数调整申请表、单位批量调基表。各缴存单位可通过单位网厅“基数调整清册”里下载“可调基模版下载”，或自带光盘到住房公积金服务网点拷贝。（电子版、纸质版加盖公章上报）

2. 2024 年度职工月平均工资统计表（电子版、纸质版加盖公章上报）。

3. 经办人身份证原件。

三、办理方式

单位经办人将以上材料准备齐全后可通过西藏住房公积金网上服务大厅自助办理或到就近的住房公积金服务网点临柜办理。

网厅自助办理：单位经办人通过网厅导入单位批量调基表（电子版），上传：住房公积金缴存基数调整申请表、单位批量调基表（纸

质版盖章）、2024 年度职工月平均工资统计表（纸质版盖章）、经办人身份证。

服务网点临柜办理：单位经办人携带所有材料的电子版和纸质版到就近的服务网点办理。

四、核定时限

2025 年 7 月 8 日至 2025 年 8 月 31 日。逾期上报视为无基数变动，不再单独予以调整。

五、办理公积金业务网点信息

巴宜区：林芝市政务服务大厅住房公积金窗口

波密县：中国农业银行林芝市波密县支行、中国建设银行林芝分行扎木支行、中国银行林芝市波密县支行

米林市：中国农业银行林芝市米林市支行、中国建设银行林芝米林支行

察隅县：中国农业银行林芝市察隅县支行

工布江达县：中国农业银行林芝市工布江达县支行

墨脱县：中国农业银行林芝市墨脱县支行

朗县：中国农业银行林芝市朗县支行

附件：1. 住房公积金缴存基数调整申请表

2. 2024 年度职工月平均工资统计表（模版）

林芝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5 年 7 月 7 日

联系方式：林芝市住房资金管理中心，咨询电话：0894-5835333、0894-5828599。

附件 1

住房公积金缴存基数调整申请表

单位名称（盖章）：

单位客户号：

启用时间：

年 月

单位：元

序号	个人账号	姓名	证件号码	调整后单位月缴额	调整后个人月缴额	调整后月缴总额	调整后缴存基数	调整前月缴总额
1								
2								
3								
本页合计	人数		金额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分管领导：

填表时间：

年 月 日

备注：1.单位月缴额/个人月缴额=缴存基数（月工资额）*缴存比例

2.月缴存额四舍五入到元

附件 2

2024 年度职工月平均工资统计表（模版）

序 号	姓 名	身份证号码	1 月	2 月	3 月	4 月	5 月	6 月	7 月	8 月	9 月	10 月	11 月	12 月	13 月	小 计	月平均 工资
1																	
2																	
3																	
4																	
5																	
6																	
7																	
8																	
9																	